

**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寄宿學額、  
高中教育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全校參與模式的融合教育的推行情況及成效**

**背景**

在香港，自七十年代起，我們開始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安排融入主流學校學習，並提供多項支援服務，包括在學校或中心開辦的特殊班、加強輔導教學計劃、匡導班等。根據加強輔導教學計劃，取錄 15 名或以上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主流小學，可獲安排額外資源教師教學。傳統上，資源教師負責向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輔導教學。然而，為這些學生提供的課堂教學、輔導教學，以及其他支援服務，通常都是各自安排處理的。

2. 為進一步推展融合教育，政府在一九九七年九月開始推行為期兩年的融合教育先導計劃。計劃的特點是採用全校參與的模式，以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目的是透過改善全校的文化、政策和措施，提升學生支援的效益；加強所有學校在照顧學生差異方面的能力，讓全校教師同心協力，及早幫助學生跨越不同程度的學習困難。在為期兩年的先導計劃完結後，融合計劃已於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學年起，推展至其他主流學校。

3. 在二零零五／零六學年，共有 385 所小學參與加強輔導教學計劃及 115 所中、小學參與融合教育計劃。

## **全校參與模式的主要特色**

4. 在全校參與模式下，學校的管理層、教職員、學生和家長群策群力，以整體配合的方式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並推廣共融的校園文化和校風。

### **(a) 個別學習計劃小組**

學校按個別學生的需要，訂定個別學習計劃，並藉着舉行個別學習計劃小組會議，定期監察計劃的進度。教師(包括班主任、資源教師、輔導教師及在有需要時，包括科任教師)、家長及學生本人亦可出席有關會議。計劃內容以學生的表現及為達致某些教育目標所需的支援為重點。我們也建議學校運用科技支援來協助教與學的活動。

### **(b) 家長參與**

學校會邀請家長參與個別學習計劃小組，共同訂定及檢討學生的學習目標及進度。

(c) 特殊教育需要名冊及記錄

學校為有關學生備存一套評估報告及進度檢討文件。這些文件可供校內各教師取閱，若學生轉校，也可(在取得學生家長同意後)轉交有關的教育機構參考。

(d) 為教師提供的培訓及支援

為參與融合教育計劃的學校，我們安排引導工作坊，並提供十小時的校本教師培訓，也為參與計劃的學校及其他主流學校舉辦多項有關實際技巧和共融策略等的全港性研討會、工作坊和經驗分享會。此外，我們每年為教師舉辦兩次三十小時介紹融合教育的引導課程。教育統籌局(教統局)的教育心理學家、督學、聽力學家及學校發展主任定期探訪學校，向學校提供專業支援，並舉辦校本培訓活動，以配合學校的需要。

**透過新資助模式進一步推廣全校參與模式**

5. 在二零零三/零四學年起，我們在小學試行一項新的資助模式，使一些取錄少數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而未能在融合教育計劃或加強輔導教學計劃下獲撥額外資源的學校，亦可按有關學生的數目獲得資助，同時學校需要採用全校參與的模式照顧學生的個別差異。在二零零五／零六學年，共有 240 所小學參與新的資助模式。

6. 在新資助模式實施後，採用全校參與模式的學校數目在過去三年有所增加：

學年	採用全校參與模式 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 學校 <sup>1</sup> 數目
二零零三／零四	135
二零零四／零五	271
二零零五／零六	334

## 參與融合教育計劃/新資助模式的學校在推行全校參與模式方面的評估結果

7. 過去八年，參與上述計劃的學校有令人鼓舞的轉變，詳列如下：

### (a) 學生表現進步

學校須每年進行自我評估調查。根據二零零五年七月底的調查（回應率為 89.3%）所得結果，學校匯報的 501 名學生的整體學業成績及社交適應情況如下：

- 整體學業成績 — 成績保持水平或有進步者平均佔 91.4%；
- 學習動機 — 表現保持水平或有進步者平均佔 92.8%；

---

<sup>1</sup> 這些學校包括已參與融合教育計劃及／或新資助模式的學校(部分學校可能同時參與兩項)。一些推行融合教育及加強輔導教學計劃的學校有見於新資助模式提供靈活撥款安排而選擇採用新資助模式。

- **社交適應行為** — 表現保持水平或有進步者平均佔 96.8%；
- **自尊感** — 表現保持水平或有進步者平均佔 97%。

(b) 共融的校園文化

- **師生之間互相接納和幫助** — 普通班學生透過朋輩互助計劃，擔任朋輩導師或學生大使，自我形象及追求成就感的動機得以提升。
- **教師協作** — 普通班教師藉着課堂協作教學，更能有系統地備課，並更能反思本身的教學策略和課室管理技巧。透過定期舉行的個別學習計劃小組會議，教師可制訂管理策略，確保同儕間的學生行為管理策略一致，並可提高教學效益。
- **教師與家長協作** — 透過個別學習計劃小組的參與和協作，教師更能與家長分享輔導方法，家長也樂於向教師反映子女的問題。
- **教師的能力及信心** — 藉着與學生的日常接觸，教師漸漸減少因不了解學生的特殊教育需要而引起的恐懼和擔憂。在安排家課及學業評估方面，教師也更能體諒及更容易作出調適。

(c) 家長願意透露子女的特殊教育需要

從前，很多家長因擔心子女遭學校拒絕或歧視而不願意透露子女的困難。但近年來，由家長呈報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人數顯著增加。這可從過去八年的小一入學新生中，家長呈報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人數反映出來。在一九九七年，這些學生的人數為 158 人，至二零零五年，人數已增至 483 人。家長開明的態度，令學校得以及早介入處理，與家長合作為學生提供及早支援。

8. 在二零零五年一月，我們就 170 所試行新資助模式的學校進行調查，結果獲得校長(交回 144 份問卷)、教師(交回 577 份問卷)及家長(交回 290 份問卷)的正面回應。超過 90% 的回應者表示支持全校參與模式的原則、新資助模式的概念，以及學生支援小組的推行。他們認同全校參與模式有助教師更加關注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情況，並且滿意在學生支援小組管理下這些學生的進展。二零零五年三月，二百多名採用新資助模式的學校的教師參加了 22 個地區經驗交流小組會議，大部分教師均表示支持全校參與模式和新資助模式。二零零五年四月，有 16 所學校在 8 個區域會議上分享校內的成功經驗和做法，與會者認為會議有參考價值。在四月至六月期間，我們亦與家長會、小學校長及非政府機構舉行諮詢會議，他們均表示支持全校參與模式和新資助模式。

### **支援推行全校參與模式的措施**

9. 我們一直推行下列支援措施：

(a) 教師培訓

我們提供持續專業培訓，以提升更多教師的專業能力。我們已委託大專院校承辦特殊教育課程，在二零零四／零五學年，開辦的培訓課程，詳情如下：

課程類別	修讀的教師人數
120 小時照顧不同學習需要的專業發展課程	532
30 小時的融合教育引導課程	166
6 至 10 小時的融合教育校本培訓課程	2 195
總計	2 893

此外，我們全年均舉辦一系列其他形式的有關知識和技巧的培訓活動，包括教師及校長交流網絡活動、全港性及校本研討會、工作坊和經驗分享會等。參加這些培訓活動的教師共有 8 095 人。同時，我們亦為教師提供在職及入職的學生輔導培訓課程，例如小學教師學生輔導證書課程。

(b) 專業支援

我們的教育心理學家、督學、聽力學家及學校發展主任定期到學校為教師提供專業支援，例如出席學生支援小組及個別學習計劃小組的會議。同時，我們也舉辦校本職員培訓活動，以配合各校

不同的需要。各項支援措施已詳載於“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提供的教育”的資料文件(立法會 CB(2)1130/04-05(01)號文件)。

(c) **製作教學資源**

我們為學校提供多元化的教學資源，例如照顧不同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源套、培訓套件及單張等。我們也就教與學的原則和策略、家課設計及校本評估調適，為學校提供指引，並制訂了一套“照顧學生個別差異～共融校園指標”。這套指標廣受學校歡迎。在二零零三／零四及二零零四／零五學年，我們舉辦學校自我評估工作坊和其他研討會時，向學校推介，協助學校在制訂學校發展計劃及自我評估計劃時訂定可行目標及成功準則。

(d) **家長／公眾教育**

我們製備單張和光碟，供家長和公眾參考，以協助有不同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並有一套關於平等教育機會的政府宣傳短片和聲帶，在電視台和電台持續播放。此外，我們又為家長安排個別或小組簡介會，讓家長可掌握更充分的資料，為他們有特殊教育需要子女的就學問題作出決定。

## **未來路向**

10. 我們旨在推動所有學校採用全校參與的模式以照顧學生差異，並提供靈活的資助模式。我們會推行或加強下列措施：

(a) 為教師提供培訓及專業支援

為教師而設的 120 小時特殊教育專業發展課程將繼續開辦，在二零零五／零六學年提供合共 540 個培訓名額。教統局會加強為教師提供在課堂上的校本支援(特別是處理有特殊學習困難、有自閉症或過度活躍學生的支援)，舉辦更多專題小組會議以便學校分享彼此的成功經驗，以及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研製更多學習材料，從而加強對教師的專業支援。我們會支援學校在學校發展計劃和學校自我評估計劃中參考“共融校園指標”，訂立切實可行的目標和成功準則，以照顧學生差異。我們正制訂全面的培訓策略，務求向教師提供更有系統的專業培訓，並會繼續發展教學資源，供教師及家長使用。

(b) 整合特殊教育支援服務和資源

有些學校取錄了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為了更適切地支援學校，我們須統整支援服務和資助模式。詳情如下：

- 新資助模式將繼續擴展至其他小學，使學校更靈活照顧學生的需要。
- 目前為中學而設的多項計劃，包括校本輔導計劃、校本課程剪裁計劃及融合教育計劃等。按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行動方案(二零零五年五月)建議，我們會提供一項現金津貼，為校本輔導計劃及校本課程剪裁計劃制定一個綜合津貼率，以

及融合教育計劃的獨立津貼率；透過新的資助模式，使學校能更靈活的調配資源，以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

- 在多元學習津貼的涵蓋範圍內，學校可藉該項津貼獲得額外資源，以加強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高中學生。

(c) 學校伙伴計劃

在專業發展學校計劃下，有兩所特殊學校為其他學校提供支援。除此以外，我們由二零零五／零六學年開始，推行一項為期兩年的學校伙伴計劃，額外撥款給一些在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方面表現良好的主流及特殊學校，讓它們與其他主流學校分享經驗。計劃包括以下兩部分：

- 16 所特殊學校應邀擔任“特殊學校暨資源中心”。他們在提供專業支援及協助普通學校處理特殊教育需要事宜，具有豐富的經驗。我們在二零零三／零四學年開始推出這項措施，讓特殊學校直接為學生提供服務，並在支援策略和教學資源上與教師交流心得。
- 7 所在以全校參與模式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方面有豐富經驗的主流學校擔任資源學校的角色，與其他取錄了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主流學校分享成功經驗。

(d) 家長／公眾教育

我們計劃透過多個不同途徑，例如單張、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等，加強宣傳家校合作及各項融合教育措施；並會為家長舉辦講座或工作坊，介紹融合教育的理念、全校參與的模式，以及家長的權利和責任等。

**徵詢意見**

11. 請各委員閱悉全校參與模式的融合教育的推行情況和成效，以及有關工作的未來路向。

教育統籌局  
二零零五年十月